资格声明函

致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 ），我方（参选单位 ）愿意参加遴选评审，提供符合遴选文件中要求的招标代理服务，在此承诺提交的以下文件真实有效。

1.我方为本次遴选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我方在参加本次遴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备核查。

（2）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财务报表以备核查。

（3）我方具备履行招标代理业务所必需的服务场所，设备配置和具有专业技术能力的人员储备。

5.我方在近三年内（含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不存在法院生效判决书或行政主管部门书面认定的以上行为）。

声明人： （法人公章）

2024年 月 日